



盛大文学 原创文学门户  
起点中文网 www.qidian.com



# 先发昏 后结婚

夕阳断桥 > 著

这里有70后的坚持\80后的浪漫\90后的率真，每个女孩的爱情都各不相同，但每个拥有爱情的女孩都是幸福的。

婚姻是爱情的避风港，还是爱情的坟墓？你因为爱情而结婚，还是为了寻找一个温暖家？已经步入婚姻殿堂的你，是否还拥有爱情的期待？

文化藝術出版社  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# 先发昏 后结婚

**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**

先发昏，后结婚/夕阳断桥著. —北京：文化艺术出版社，2010.8

ISBN 978 - 7 - 5039 - 4687 - 5

I. 先… II. ①夕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169691 号

**先发昏，后结婚**

著 者 夕阳断桥

责任编辑 郑向前

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

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八条 52 号 100700

网 址 [www.whyscbs.com](http://www.whyscbs.com)

电子邮箱 [whysbooks@263.net](mailto:whysbooks@263.net)

电 话 (010) 84057666 (总编室) 84057667 (办公室)

(010) 84057691 84057699 (发行部)

传 真 (010) 84057660 (总编室) 84057670 (办公室)  
84057690 (发行部)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国英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

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710 × 960 毫米 1/16

印 张 22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039 - 4687 - 5

定 价 28.00 元

---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印装错误，随时调换。

## 缄默是她的人生姿势

连读

从花花绿绿的期刊上知道夕阳断桥，在一个文学论坛上认识夕阳断桥，一直不能清楚地记住她真实的名字，很是固执地认为，与性情相比，名字，无甚重要。

就如，偶尔会沉迷禅机的夕阳断桥。

夕阳是个感性的小女子，只因着喜欢，便扔掉了过万的月薪，扔掉了尘世所有的羁绊，回得家来，经营心爱的文字。

在很多期刊上读夕阳的文字，她的性情，像朵朵对阳光敏感而执著的太阳花，静静地悠扬着美好的花瓣，让人读得心微微地湿了，若被皑皑的浓雾吻过的绸缎，连忧伤都是优美流畅的，一滴一滴地挨着心，滑下来……

在断断续续的聊天中，知道了夕阳的生活，看似散漫却是自律的，这是在家写字的人必须具备的品质，当一个人从未停止过思考，哪怕，只是拘泥于斗室之内，她的世界必然也是宽广的，因为，心便是世界，想象有多大，世界便有多大，整个世界的阡陌红尘，都假寐在夕阳的心里，尔后，

在一些静谧的时刻，在她的文字里，——醒来，轻轻扣动了读它们的心。

与夕阳的交往中，陆续看到她有些可爱的固执，譬如，她固守了8年迟迟不肯结果的爱情，她依然若宝般捧在掌心里，在这个浮华而急功近利的年代里，等待是早已被遗忘或是抛弃的动态词汇，可，夕阳依旧在坚持。

有什么比坚持一场梦想是更为美好的事？

有什么比坚持一场未知的等待是更为勇敢的事？

而它们，因着夕阳的坚持，化做了令人心颤的美好。

有时，会想，夕阳断桥怎会取了这样一个笔名，但我未曾问过，亦是不想问，人生有着诸多的不可选择，或许，笔名才是自己唯一能主张一次的人生决定，每一个笔名都是有个梦想，一种人生态度。

夕阳下的断桥在水上，那是一份无奈的苍凉与断肠，不可逾越的断桥另一端，是永世不渡的忧伤苍茫。

而交往已久的夕阳断桥，不只怎的，我就那么一厢情愿地想象，她便是那断桥下的一汪秋水，波澜不惊地观望着两岸的风景，她柔的，柔到不知伤害怎样才可以实施，怎样才可以避开，一如，她曾与我说：当我不能伤害别人，我便只好伤害自己。

让人潸然的一语，道中了多少隐忍而柔媚女子心中的疼。

夕阳断桥称自己为嗜吃的馋嘴女子，时常与人交流一盏美食的做法与味道，让人狂嫉的是，贪吃的她竟是消瘦可比黄花，没有人能瘦出她那样淡淡的伤感之美。挣扎在红尘万丈里，细节是多么的琐碎，有多少的理想不过虚妄，既然吃能让人快乐，我们，为什么要拒绝这种轻易就能得到满足的快乐？

正如夕阳所说，请让我享受寂寞，一颗会在寂寞里困顿的心，注定已成为了荒原。

而夕阳断桥的心，已在看似寂寞的生活中，用文字，将心经营成一片绚烂的花园，她自己的梦想花园。

我了解的夕阳断桥是讷言的，像穿花而过的蝶，只留给他人扇翅而过的美丽，只可点缀美好，一语不说。

在时间面前，唾液总要败给了沉默。

所以，每每被失落撞中了肩，夕阳断桥便一笑而过，尔后，说：煮字疗饥去了。

我敲打着这些文字，想象着一位沉静似水的女子，微微斜依在夕照下的断桥，用雾霭般的迷离眼眸，望穿水的四岸，聆听桥下，秋水呢喃。任凭青春凋零成泥，任凭多少红尘心事，都在寂寞的夜里，随着一支烟一杯咖啡。被酝酿成了似酒的故事，醉了多少颗纤弱的心，打湿了无数双望穿秋水的眼眸。

关于人生，关于爱情，都在享受寂寞的夜里，被夕阳断桥禅悟成了一语可解的玄机。她就是这样一位似雾似雨的女子，从不主动解读别人的心事，只因她知晓，不是每颗心都渴望被解读的。有些貌似友好的心灵逼近，是件残忍的事，但，她会带着她精心编织的故事，悄悄地走进，观望你，用若即若离的姿势。

# 幸福就是，在一起

写这本书的初衷，是因为我想写一个关于幸福的故事。可我并不确切地知道，什么是幸福。于是，我只能从记忆中翻寻……

10岁那年，偷偷喜欢上楼上的小哥哥。喜欢他玩“魂斗罗”时把杀伤力强的武器让给我；喜欢他在“丢沙包”时第一个挑选我加入他的队伍；喜欢他从我手中夺走“痒痒果”时严肃地警告，“这种果子有毒，不许碰”；喜欢跳上他的24寸五羊单车后座任性地请求：“马儿快跑，我要离开华发大院。”喜欢和他一起冲泡奶粉喂养野猫的幼崽……

后来某天，他郑重其事地告诉我，“我要走了，跟我女朋友一起去北京上大学。”生平第一次，从他家里出来后，我拾级而下，认真地数算台阶，1、2、3、4……从他家到我家的距离，共有22级楼梯，而我恍惚间意识到，我与他之间的距离，远远超出了22级楼梯的距离。

20岁那年，邂逅初恋。

蓓蕾初放，情窦初开。

我天真地以为，爱能排除万难。以为一个吻的热能，可以持续到地老天荒。

我以为等待是爱；以为执著是爱；以为忍耐是爱；以为眼泪是爱；以为爱是爱。

后来某天，站在几乎成真的我们的家，那个人神色凝重地对我说，“对不起我们缘尽了。”

从卧室到门口，不足15步的距离，我们之间，却已隔着千山万水。

“拼将一生休，尽君一日欢”，生死相许的10年，也不过换一个转身的背影。

关上门的一霎，泪水在我脸上滂沱。

你知道的，爱与青春，皆散尽不还。

30岁生日，我只身一人，远赴他乡。

疾驰的列车驶过一片金灿灿的油菜花田，满目春光，却满心荒凉。

在KTV听见别人唱，“啊多么痛的领悟，你曾是我的全部，只是我回首来时路的每一步，都走得好孤独。”我失态地，泪如雨下。

30岁，一个人守着一间空荡的房子，和一只体弱多病的小狗。一个人吃饭，一个人旅行，一个人看书看话剧看电影，甚至一个人用耳麦对着电脑，自己跟自己对话谈心。

在每一个独自归家的夜晚，推开房门，面对迎接我的阒寂与漆黑，感到挫败且崩溃。

以为定然会成为我丈夫的男人离开了，而我却步入大龄“剩女”的行列，心急如焚地想找一个人，一个肯守护我陪伴我爱我的人。

身边的同学好友陆续为人妻为人母，我则像个“结婚狂”，在朋友的安排下现身各种场合，结识各行各业各个年龄层的单身男性，个别隐婚隐恋的男性，甚至代子相亲的女性。

如冰心对铁凝所说，“爱不要找，要等。”焦虑急切的心情，就是那片障目的树叶，遮云蔽日，直教人心聋目盲。于是，在一次又一次短兵相交，

匆匆话别的“寻找”中，我悲哀地发现，交往很容易，在一起很难。

爱一个人，好难。

于是偃旗息鼓，于是接受现状，于是不断为自己做心理建设，甚至给自己写了一封长长的信，自我宽慰，“虽然你被‘剩下’了，但是没关系，还有我爱你。”

王尔德说，“爱自己，是一场终生爱恋的开始。”

终于，一年之后，在我真正懂得爱自己以后，遇见了我的真命天子。

认识不足一月，我们决定闪婚。

看似仓促，其实已经过30多年的锤炼与沉淀。我们，在深思熟虑后，决定闪电结婚。

终于，在肌肤渐失弹性与水分，体重只增不减，眼角渐生细纹的“必剩客”时期，我披上了婚纱成了家。

从此，身边多了一个共赴旅行的驴友；多了一个共进晚餐的伙伴；多了一个牵手同眠的爱侣；多了一个分享读书心得的良朋；多了一个无话不谈的知己；也多了一个懂得修理电脑、灯泡、马桶、衣柜及抽油烟机的“工人”，甚至多了一套博通古今知晓天文地理的“真人版百科全书”。

那一天开始，因为他的存在，我无所畏惧。

那一刻，我终于确定，幸福就是，和相爱的人在一起。

沈从文先生曾说，“我一辈子走过许多地方的路，行过许多地方的桥，看过许多次数的云，喝过许多种类的酒，却只爱过一个正当最好年齡的人。”

在对的时间里遇见对的人，何其幸运。

遗憾的是，绝大多数人缺少这种运气。

无论是和我一样曾在情路上颠沛流离的70后“熟女”，抑或我身边那些仍为爱情苦苦寻觅的80后“轻熟女”，又或者是校园里正体味青春期“PUPPY LOVE”的90后女生，她们披荆斩棘，无畏无惧，最终，也许很难

幸免于“提起当年事，泪眼笑荒唐”的情殇。

错误的相遇固然很疼，但因了那些错的人，日后我们才能一眼认出“Mr. Right”，并坚定不移地与他携手走完一生。

动物的求偶期很短，但人类的求偶期，却很长。

如本书中出生于70年代的莫莉，生长于80年代的沈葵，及90后女孩杜小桔，纵使性格中有着截然不同的时代特征，但她们对爱情的追寻与执著，却如出一辙。

事实上，哪一个年代的女人，不是穷其一生寻求真爱呢？

无论书中的莫莉、沈葵、杜小桔，还是现实生活中的你、我、她，每个女人的爱情，都是一部史诗。

每个女人的幸福信仰，不外乎是“生死契阔，与子相悦。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”。

前阵子，好友M来深圳探我，M问：“你觉得幸福是什么？”

“在一起。”我盈盈一笑，回答她：“现在对我来说，最幸福的事就是在一起。”

说话间，我在灶台前炒菜，而在露台上忙于修剪花草的我的夫，正透过厨房纱窗，冲我们憨憨一笑。

我看见80后的M，心领神会地莞尔，双目泛潮。

看似温婉可人的M，当初也曾力排众议，只身从千里迢迢的大漠，辗转游荡于南粤，目前蜗居于珠江边上，守护着一份来之不易的真爱。

M必然明白，幸福不是请客吃饭，不是春花秋月，更不是衣香鬓影。幸福就是两个心心相印的人，一起吃饭，一起阅读，一起聊天，一起看戏，一起会友，一起旅游，一起创造，一起分享，一起体味，一起感受，一起相扶走过岁月。

无可否认，幸福，常常会迟到。

但迟到，总比不到好。

无论你生于哪个年代，爱过怎样的人，有过怎样的失望，请你相信，

总有一个人，等待着与你相遇，相识，相知，相恋，相伴与相扶终老。

倘若，你已遇见与你同享悲喜，同赴患难的对的人，请握紧他的手。

永远地，幸福地，在一起。

谨以此书，献给所有坚信爱情，并孜孜不倦地寻求幸福的人。

2010年4月29日晨曦

# 目 录

序 纯默是她的人生姿势 连谏 1

自序 幸福就是，在一起 1

第一章 婚姻不是儿戏，是成人游戏 1

像莫莉这样纯净专一又不失娇憨的女人，天生一副我见犹怜的面孔，怎么竟会有人忍心施予她无穷无尽的痛苦？罗唱越琢磨越气愤，不自觉地咬紧牙关，心想：老太太没读多少书，她不懂得与人为善尚可体谅，那个叫顾言的家伙冤枉受过大高等教育，连自己的女人都保护不了，自私地占有她却不给她幸福，简直比他妈还可恨！

第二章 身体是恋爱的本钱 43

身体果然是恋爱的本钱，男人与女人一旦有过肌肤之亲，不仅情感会产生催化的化学反应，关系也会骤然质变。这一场计划之外的翻云覆雨，彻底改变了罗唱与莫莉的关系。夜幕低垂时，罗唱点亮床头落地灯，在橘色灯光中凝视莫莉，眼神恋恋不舍地从她的发梢一寸一寸滑落至脚趾。

『军师不敢当，不过是你当局者迷，我是旁观者清罢了。』莫莉百般得意地总结，「我发现稳定的男女关系就像一锅煮青蛙的温水，情商再高的青蛙都会在适应中变麻木，从而失去戒备，思维越变越迟钝。」

惊诧于莫莉的精辟结论之余，沈葵不得不承认，温吞的婚姻生活已灌净了她的灵敏和锐利，如今连欠缺根筋少根弦的莫莉，都能一眼洞穿他们相处的问题所在，沈葵自己却浑然不觉。

#### 第四章 可惜不是你，陪我到最后

140

这岂止是块玉石？莫莉欣慰地抚摸锁骨间光洁润泽的玉坠，不管它值多少钱，这块羊脂膏一样的石头圈圈，却是一块无价的定惊石，安然稳当地镇压了莫莉所有的负面情绪。罗唱有这样一位和蔼可亲、通情达理的妈妈，莫莉再也不必担心婆媳问题。冲着这样平易近人婆婆，莫莉红着脸暗忖：即使不为罗唱只叶眉，我都愿意嫁到他们家当媳妇。

晚餐全是莫莉和沈葵的拿手菜，罗唱喝一口解百纳干红，咬一口梅菜蒸扣肉，洋洋自得称，「我老婆这扣肉烧的，比客家菜馆大厨的手艺强多了。」

「在印度，已婚女人肚皮的大小代表她的幸福程度。但在中国，啤酒肚的大小，直接反映出已婚男人的幸福指数。所以厨艺，就是女人的第二张脸。」苏克应声附和，瞟一眼杜小桔，突然灵机一动，吃一筷「酱椒鱼头」，盛赞，「沈葵的『这张脸』，保养得也不错。这鱼的色泽香味不腻不寡，恰到好处。」

## 第六章 我爱你，与你有关

253

歌德净说瞎话。莫莉闭目凝神，专心致志地想：什么叫「我爱你，与你无关」？我爱你，当然与你息息相关。因为你快乐所以我心喜，因为你难过所以我心疼，因为你健康所以我心安，因为你生病所以我心焦，因为你平安所以我心足，因为你出生所以我心颤；因为你爱我所以我心甘，因为你爱别人所以我心碎。

我爱你，与你有着千丝万缕的关联，所以你必须为了爱你的我，快快乐乐、健健康康、平平安安、无惊无险地，活着。

「告诉你一个小秘密。」莫莉眨巴着如碎钻般闪烁的泪眼，以脸庞轻轻摩挲罗唱的脸颊，轻言细语地说，「当初我跟你结婚，就是因为你对我好。我知道再也遇不上像你对我这么好的男人了，所以我就想跟自己赌一把，跟你结婚。可是在一起生活以后，我才明白，我嫁给你，不仅仅是因为你对我好。而是因为你本身就是个百里挑一的好男人，你的好让我不由自主地也想对你好。于是你对我好十分，我就想对你好二十分，接着你又还我三十分的好，这样有来有往，我们的感情就越来越好。其实我应该感谢宗欢，是她让我想通了许多事。如果不是她那么一闹，我可能还以为婚姻就是两个人搭伙过日子，跟谁结盟都一样。」

跋 那段兵荒马乱的往事，叫爱情 西芹百合

## 第一章

婚姻不是儿戏，  
是成人游戏，

像莫莉这样纯净专一又不失娇憨的女人，天生一副我见犹怜的面孔，怎么竟会有人忍心施予她无穷无尽的痛苦？罗唱越琢磨越气愤，不自觉地咬紧牙关，心想：老太太没读多少书，她不懂得与人为善尚可体谅，那个叫顾言的家伙冤枉受过大学教育，连自己的女人都保护不了，自私地占有她却不给她幸福，简直比他妈还可恨！

(1)

亦舒师太说，“我们只爱肯为我们牺牲的人。想要我们牺牲的，我们恨他。”

莫莉，却被排除在这条定律之外。除了一味地牺牲，莫莉的爱情，一无所有。

在那间充斥着伪欧陆风情的“香榭里的春天”婚纱摄影店内，沈葵穿一袭袒胸暴乳的婚纱，披一张重彩浓墨的“画皮”，顶一头羊毛卷的假发，眨巴着可以站一排苍蝇的假睫毛，忧心忡忡地打量莫莉，“联系上了吗？顾言今晚到底能不能现身？”

未及莫莉接腔，挺着“将军肚”，被塞进黑色礼服，活像一尊企鹅蜡像的陈子谦便插话说：“那个顾言也是的，你最好的朋友结婚，他都不陪你露个脸，算哪门子男朋友啊！”

“他倒是很想露脸，只是最近家里有事抽不开身。”扫一眼“黑企鹅”，

莫莉强笑开脱，一面锲而不舍地拨打顾言的手机，不厌其烦地聆听周而复始的提示：“您所拨打的用户已关机，请稍后再拨。”见状，不解风情的陈子谦不耐烦地敦促：“你打多少遍也不可能把它打开机，为什么不直接打他家电话呢？”

这下子，连沈葵都不禁恼羞成怒了，伸手将未婚夫推搡到一边，不怒而威地命令：“瞎掺和什么？一边凉快去！”

莫莉充满感激地望向沈葵，却见她眼中，也同样闪烁着极力克制的泪花。“你也是的，”沈葵爱怜地替莫莉整理蓬乱的发尾，一边凑近她耳根低语，“十年了，你也该醒了。你把一切都给了他，结果呢？”听出沈葵言中哽咽，莫莉仰脖，及时遏制住即将夺眶而出的眼泪，话锋一转，故作轻松地打趣：“我要有你这运气，随便逮个人说‘我们结婚吧’人家就乐颠颠地跟我去领证，我早就勇闯围城了。说不定，现在我女儿都能替你当花童了！”沈葵做势打莫莉，忽且将她紧紧拥住，凑近她脸颊贴耳轻叹：“亲爱的，我宁愿把我的幸福换给你。”

是哪个不明就里的猪头断言，“三个女人一个墟”？事实上，真正的女人之交，是惺惺相惜。女人与女人在一起，往往无声胜有声。比如此刻，莫莉与沈葵相依相偎，不发一言，却敌得过千言万语。

婚宴开席前，莫莉不由分说地将伴郎拽到楼梯间，不容置辩地央求，“罗唱，麻烦你帮我打个电话，就说你是顾言的同事，找他有急事！”

“实在对不起，我妈今天不舒服，我走不开。现在说话不方便，晚点给你电话！”透过罗唱的鼎力相助，莫莉总算与顾言取得联系，她储存了一肚子的感慨，他却不容她开腔，便先发制人地挂断了电话。杵在一侧旁观许久的罗唱，几经犹豫，终是按捺不住好奇心，上前探问：“怎么样？你男友不方便出来？”说是询问，罗唱的语气中，却有带着言之凿凿的肯定，莫莉用脚趾头思考，都不难揣测他的心思——无非是，她再次被误认为见光死的“小三”了。一点悬念都没有！

歌德不是说过吗？“我爱你，与你无关。”连当事人都获准事不关己